附件2

### 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高层次人才引进待遇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岗位类型** | **层次** | **引进对象** | **学校（万元）** | **漯河市（万元）** |
| **安家费****（税前）** | **科研资助费** | **博士****待遇** | **生活补贴** | **购房补贴** |
| **高级职称****博士** | **博士学位的正高级专业技术人员** | 满足下列基本条件：1.具有博士学历、学位且具有正高级职称人员；2.年龄不超50周岁；3.博士专业与本科、硕士专业相近；4.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：（1）国家级科研项目的主持人；（2）国家级科技成果奖的主要完成人（限前3名）或省部级科技成果一等奖以上的主要完成人（限前2名）；（3）有科技成果转化并取得明显经济效益或具备潜在经济效益，经考核认定者；（4）具备较强的科研能力。以第一作者（或通讯作者）公开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，自然科学被SCI收录15篇及以上或被EI收录20篇及以上；社会科学被SSCI/CSSCI正刊收录15篇及以上。 | 医学类80-100 | 医学类80-100 | 医学类博士津贴：6000元/月 | 8万（经市认定后） | 10万元购房补贴 |
| 其他学科60-80 | 其他学科60-80 | 其他学科博士津贴：5000元/月 |
| **高级职称****博士** | **博士学位的副高级专业技术人员** | 满足下列基本条件：1.具有博士学历、学位且具有副高级职称人员；2.年龄不超45周岁；3.博士专业与本科、硕士专业相近；4.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：（1）国家级科研项目的主持人；（2）国家级科技成果奖的主要完成人（限前5名）或省部级科技成果二等奖以上的主要完成人（限前2名）；（3）有科技成果转化并取得明显经济效益或具备潜在经济效益，经考核认定者；（4）具备较强的科研能力。以第一作者（或通讯作者）公开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，自然科学被SCI收录10篇及以上或被EI收录15篇及以上；社会科学类被SSCI/CSSCI正刊收录10篇及以上或被北大核心期刊收录10篇及以上。 | 医学类60-80 | 医学类60-80 | 医学类享受教授待遇、博士津贴：5000元/月 |
| 其他学科50-60 | 其他学科50-60 | 其他学科享受教授待遇、博士津贴：4000元/月 |
| **博士****研究生** | **A类博士** | 满足下列基本条件：1.具有博士学历、学位；2.博士专业与本科、硕士专业相近；3.年龄不超40周岁；4.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为A类博士研究生，不符合的为B类博士研究生。（1）国家级科研项目的主持人；（2）国家级科技成果奖的主要完成人（限前8名）或省部级科技成果三等奖以上的主要完成人（限前3名）；（3）有科技成果转化并取得明显经济效益或具备潜在经济效益，经考核认定者；（4）自然科学类博士在本学科SCI一区发表论文1篇（限第一作者），或在二区发表论文2篇（限第一作者），或SCI、EI期刊发表论文4篇（限第一作者），SCI分区以中国科学院分区为准。社会科学类博士在本学科一级权威期刊独立发表论文1篇以上（含被《新华文摘》全文转载、《中国社会科学文摘》全文转摘、《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》全文转摘的学术论文）及CSSCI来源期刊（不含扩展版）2篇（独著或导师为第二作者的两人署名论文），或CSSCI来源期刊（不含扩展版）4篇（独著或导师为第二作者的两人署名论文）。 | 医学类50-60 | 医学类40-60 | 医学类享受副教授待遇、博士津贴：4000元/月 |
| 其他学科40-50 | 其他学科30-40 | 其他学科享受副教授待遇、博士津贴：3000元/月 |
| **B类博士** | 医学类40-50 | 医学类30-40 | 医学类享受副教授待遇、博士津贴：3000元/月 |
| 其他学科30-40 | 其他学科20-30 | 其他学科享受副教授待遇、博士津贴：2000元/月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岗位类型** | **引进对象** | **学校（万元）** | **漯河市（万元）** |
| **安家费****（税前）** | **生活补贴** | **购房补贴** |
| **硕士****研究生** | 1.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、学位；2.应届毕业生年龄原则不超30周岁；有一定工作经历经验的，年龄原则不超40岁；3.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：1. 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、“双一流”建设学科；
2. QS排名前500的海外高校。
 | 3万 | 3万（经市认定后） | 4万元购房补贴 |

一、博士研究生免费提供110㎡-180㎡居住用房一套（不含装修），如放弃入住学校住房，可免费入住市人才公寓或由市有关部门发放租房补贴：1500/每月，时限两年。硕士研究生免费提供单人间青年公寓。

二、引进的博士研究生来校工作即享受副教授薪资待遇。如具有副教授职称，即享受正教授薪资待遇。

三、博士研究生配偶工作按照《漯河市支持引进高层次人才配偶就业安置实施细则》文件要求执行；子女入学按照《漯河市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指导服务实施细则》文件要求执行。

四、学校实行高层次急需紧缺岗位“绿色通道”人才引进政策，可“一事一议”、“一人一策”。